

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起决定性作用的是党性

刘红运

今年2月,《习近平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论述摘编》一书出版发行,全书共七个部分,其中第二部分标题是: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,起决定性作用的是党性。这是习近平总书记在2022年春季学期中央党校(国家行政学院)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开班式讲话中提出的重要论断,深刻揭示了政绩观问题的本质是党性问题。

政绩是公职人员在履职中作出的业绩,政绩观是对政绩的基本看法,包括为谁创造政绩、创造什么样的政绩、怎样创造政绩、如何衡量政绩等基本问题。党性是一个政党固有的本质特性,是党员干部立身、立业、立言、立德的基石。为什么说党性对政绩观的树立和践行起“决定性”作用?因为党性是政绩观的“定盘星”和“导航仪”,有什么样的党性,就有什么样的政绩观。

党性决定政绩观的“初心”:为谁创造政绩

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,同时是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先锋队,代表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。中国共产党人的初心是为中国人民谋幸福,党的宗旨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。毛泽东同志在《为人民服务》一文中指出:“我们这个队伍完全是为着解放人民的,是彻底地为人民的利益工作的。”因此,党性与人民性是高度统一、内在一致的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:“共产党人必须牢记,为民造福是最大政绩。”政绩,不只由冰冷的数字所定义,“人民是否真正得到了实惠,人民生活是否真正得到了改善,人民权益是否真正得到了保障”是检验政绩最关键的标准。

党性强,则初心明。党性强的干部,时刻牢记自己是“人民公仆”。在做决策和推进工作时,首先想到的不是“上级喜不喜欢”,而是“群众需不需要”,时刻关心人民群众的安危冷暖,用心用情解决群众的急难愁盼,把好事做实做到群众心坎上。对什么是好事实事,习近平总书记指出,“要从群众切身需要来考量,不能主观臆断,不能简单化、片面化”。扶持经济发展,帮助群众致富;丰富群众业余生活,创造良好社会环境;解决群众衣食住行之苦、生老病死之需;甚至解决偏远山区群众买不到灯泡、肥皂之类针头线脑的小事等。总之,哪里有人民需要,哪里就能做出好事实事,哪里就能创造业绩。

党性弱,则私欲生。党性弱的干部,就容易在“我是谁”“为了谁”的问题上迷失方向,逐渐忘记权力从何而来。手中的权力不再是服务人民的工具,而变成了满足个人欲望的“私产”。做事动机并不那么纯正,把干事和个人名利捆绑在一起。热衷于打造领导“可视范围”内的项目工程,不怕群众不满意、就怕领导不注意。把业绩作为个人晋升的“垫脚石”,追求的是“我的任期内有什么”,而不是“离任后留下什么”。

党性决定政绩观的“方法”:怎样创造政绩

坚持实事求是,尊重客观规律。实事求是是最大的党性。毛泽东同志强调:“按照实际情况决定工作方针,这是一切共产党员所必须牢牢记住的最基本的工作方法。”尊重客观规律,这样的政绩观追求的是“实

在在的发展”。敢于直面矛盾,不怕触及利益,愿意啃硬骨头。即使数据不好看,也要保证发展质量;即使上级考核没有这项指标,只要对发展有利,也会主动作为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,“正确政绩观要求我们坚持从实际出发、按规律办事,通过科学决策和实干苦干,创造经得起实践和历史检验、真正造福人民、得到群众公认的业绩”“错误政绩观则是从个人或小团体利益出发,心浮气躁、急功近利、弄虚作假、盲目蛮干,搞‘形象工程’‘政绩工程’,留下包袱和隐患,引起人民群众强烈不满”。要警惕“解决一个问题,留下十个遗憾”的后遗症。

发扬担当精神,勇于攻坚克难。真正的政绩,往往是在攻坚克难、啃硬骨头中产生的。邓小平同志指出:“有两种努力,一种是执行了政策,联系了群众,做好了工作,完成了任务;另一种是工作看起来忙得很,但是实行的是命令主义,违反了政策,脱离了群众,完成不了任务,损害了党的信誉。”党性强的人,在面对困难和矛盾时,面对改革深水区、历史遗留问题时,会选择迎难而上。发扬钉钉子精神,找准方向,一锤接着一锤敲,直到把问题解决掉。如果一遇到阻力就绕道走,回避矛盾,掩盖问题,最终把小问题可能拖成大问题。如果一碰到难题就“躺平”,那所谓的“政绩”只能是轻轻松松的表面文章。

坚持系统观念,做到统筹兼顾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,“坚持高质量发展要成为领导干部政绩观的重要内容”。高质量发展是一个系统工程,不能单兵突进。这就要求党员干部在创造政绩时要统筹好几对关系。一是政绩与潜绩。要有“功成不必在我,功成必定有我”的境界,既要做看得见的事实,更要做夯实基础的好事。广大党员干部要清醒地认识到,急于求成、盲目蛮干出不了真绩,无视风险、饮鸩止渴做不成事实。必须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,不贪一时之功,不为一时之誉,不争一时之利,真正做到干在实处、谋求实效,在高质量发展接力赛中行稳致远。二是局部与全局。不谋全局者,不足谋一域。党员干部要既为一域争光,更为全局添彩。全局利益是党和人民的根本利益、长远利益所在,局部利益是全局利益的组成部分。党性强的人,能自觉服从大局。当地方利益、部门利益与国家整体利益发生冲突时,能够做到正确取舍,以国家利益为重。反之,党性弱的入往往囿于本位,带有浓厚的

“领地意识”,为了自己的一亩三分地,可以不顾隔壁地区的污染,可以破坏整个流域的生态,甚至可以搞市场分割、地方保护,搞“上有政策、下有对策”,最终损害的是党和国家的整体利益。三是当前与长远。不谋万世者,不足谋一时。党员干部既要立足当前,稳扎稳打,把眼前事、当下活做好,做到位,又要着眼长远,谋定后动,多做打基础、利长远的工作,比如生态修复、基础科研投入、地下管网建设等,为子孙后代留足发展空间。

党性决定政绩观的“定力”:如何防止偏差

领导干部在创造政绩的过程中,会面临各种诱惑和干扰——是追求短期的轰动效应,还是默默无闻地打基础?是迎合上级的偏好,还是坚守对群众的责任?

党性是“压舱石”。君子务本,本立而道生。只有党性坚强,才能在诱惑面前保持定力。坚强的党性始终将“人民”作为逻辑起点,有了这块“压舱石”,干部就能在干事创业中确保创造的政绩是心系百姓的“民心工程”,而非汲汲于个人名利的“面子工程”。面对复杂形势和诱惑,党性的“压舱石”作用让干部始终保持战略定力,不因外界干扰而轻易改变符合科学发展规律的蓝图,不因短期波动而动摇高质量发展发展的决心。

党性是“防火墙”。正气存内,邪不可干。只有守住内心、勤掸“思想尘”、多思“贪欲害”、常破“心中贼”,才能在各种“政绩冲动”面前保持清醒。党员干部要始终把纪律挺在前面,埋头苦干,察实情、讲实话,鼓实劲、出实招、办实事、求实效,“在阳光下运行权力”,每一分钱都花在明处,每一个项目都经得起审计,每一份成绩都清清白白。

党性是“校准器”。为政者,当以民意为衡,无惧公论。党员干部要敢于把自己干的工作拿到群众面前去接受评判,不怕挑剔、不惧质疑。正如总书记所说,“业绩好不好,要看群众实际感受,由群众来评判”。要完善政绩考核的指标评价体系,充分听取广大群众对高质量发展的真实感受和评价,把人民群众的“好差评”作为校准工作的“度量衡”,努力做出经得起实践、人民、历史检验的政绩答卷。

【作者系省委党校(安徽行政学院)党的建设教研部主任、教授】

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总要求与实践路径

濮艳

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,植根于马克思主义建党学说,深度融入新时代治国理政生动实践,系统回答了“政绩为谁而树、树什么样的政绩、靠什么树政绩”这一根本性问题,鲜明提出“立党为公、为民造福、科学决策、真抓实干”的总要求,为广大党员干部干事创业提供了根本遵循。当前,全党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,既是筑牢党员干部思想根基的关键举措,也是推动“十五五”开好局、起好步的现实需要,更是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、民族复兴伟业的有力保障,意义重大而深远。

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总要求

坚守“立党为公”,明确“政绩为谁而树”的根本立场。“政绩为谁而树”的核心是坚守“立党为公”,这是党员干部践行政绩观的政治根基。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,起决定性作用的是党性。立党为公,本质就是坚守党的执政宗旨,摒弃私心杂念与功利考量,始终把党和人民利益放在首位,把干事创业、创造实绩作为践行初心使命的实际行动。党员干部要坚守党性、讲政治,深刻领悟“两个确立”的决定性意义,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,始终以党和人民事业为重。各地推行干部下沉基层常态化机制,组织党员干部扎根乡村振兴、基层治理一线,牵头谋划产业发展、化解基层矛盾,以实干实绩践行立党为公,实现党性要求与政绩导向的高度统一。

践行“为民造福”,明晰“树什么样的政绩”的价值导向。“树什么样的政绩”的核心导向是“为民造福”,这是衡量政绩的根本标准,也是共产党人最大的政绩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:“我们共产党人干事业、创政绩,为的是造福人民,不是为了个人升迁得失。”好政绩不是华而不实的“面子工程”,而是解民忧、惠民生、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实绩。各地聚焦制造业高端化、智能化、绿色化转型,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,在推动经济提质增效的同时带动高质量就业,让群众共享产业发展红利;统筹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,推进绿色低碳转型,完善城乡

生态治理,实现生态、经济、社会效益三者统一。践行“为民造福”,既要做群众看得见、摸得着的实事,也要做为后人打基础、利长远的潜功,以群众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检验政绩成色,深刻诠释“江山就是人民,人民就是江山”的执政理念。

坚持“科学决策”,把握“靠什么树政绩”的科学路径。“靠什么树政绩”,关键在“科学决策”,核心是坚持从实际出发、按客观规律办事,统筹显功与潜功、当前与长远的辩证关系。各地既聚焦当下,推进重点领域整治、污水治理、生态修复,快速改善生态环境,用显功回应群众期盼;又着眼长远,建立生态保护补偿机制,统筹布局绿色产业,推动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,用潜功夯实长远发展根基。这种“当下改”与“长久立”相结合的思路,植根于深入调研、广纳民智、因地制宜的实践,充分彰显了科学决策的实践价值,为创造经得起实践、人民和历史检验的政绩提供了清晰路径。

恪守“真抓实干”,夯实“靠什么树政绩”的实践根基。“靠什么树政绩”,根本在于真抓实干。业绩从来都是干出来的,唯有真干、实干、苦干才能出真业绩、见真成效。各地聚焦高质量发展重点领域,推行重点项目攻坚机制,优化政务服务流程,压缩审批时限,推动重大产业项目快速落地;搭建产业协同平台,促进产业链上下游联动发展,助力企业降本增效。这种脚踏实地、扎根一线、破解发展难题的实干作风,既是践行政绩观的生动体现,也为国家长远发展筑牢坚实基础,能够创造无愧于时代、人民、历史的业绩。

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实践路径

强化思想淬炼,筑牢思想根基。思想是行动的先导,理论是实践的指南。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,首要任务是强化理论武装,加强思想淬炼。深化理论学习,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,作为党委(党组)理论学习和党校培训的核心内容,通过多种形式引导党员干部深刻把握其核心要义与实践要求,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

来。加强党性教育,结合党内集中学习教育,引导党员干部深入查找政绩观偏差根源,自觉摒弃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,始终牢记初心使命,坚守责任担当。注重典型引领,选树先进典型发挥示范作用,通报反面案例强化警示震慑,切实形成“学先进、守底线、践初心、创实绩”的鲜明导向。

聚焦实践锤炼,彰显实干本色。实干是创造政绩的唯一路径,担当是践行政绩观的核心要求。践行正确政绩观,必须立足发展实际,强化实干担当。坚持实事求是、科学决策,深入开展调查研究,察实情、出实招、求实效,因地制宜谋发展,坚决反对“形象工程”“面子工程”。聚焦高质量发展重点任务,将践行正确政绩观与中心工作紧密结合,引导党员干部担当作为、攻坚克难,以钉钉子精神把宏伟蓝图转化为具体现实。坚持为民实干,始终把群众满意度作为检验政绩的根本标准,用心用情用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,持续增进民生福祉。

健全制度保障,构建长效机制。践行正确政绩观,既要靠思想引领,也要靠制度保障。必须健全完善相关制度体系,形成“教育引导、考核评价、用人导向、监督问责”协同发力的长效机制,推动正确政绩观落地生根、常态长效。完善考核评价体系,优化政绩考核指标设置,加大民生改善、生态保护、科技创新、基层治理等潜绩指标权重,摒弃“唯GDP”“唯数字”片面考核导向,建立全面体现正确政绩观、科学反映高质量发展的考核评价机制,让实干者得实惠、有为者有位。强化用人导向,坚持把践行正确政绩观作为干部选拔任用、评优评先的重要标准,大力选拔扎根一线、真抓实干、实绩突出、群众认可的干部,形成“能者上、优者奖、庸者下、劣者汰”的鲜明用人导向,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自觉践行正确政绩观。健全监督问责机制,加强对政绩创造全过程的监督,强化常态化督查检查,对政绩观偏差、搞形式主义官僚主义、弄虚作假造政绩的行为严肃追责问责;坚持开门纳谏,主动接受群众监督、舆论监督,确保每一项政绩都经得起实践、人民和历史的检验。

(作者系芜湖市党校副教授)

政绩观是世界观、人生观、价值观在为政实践中的集中体现,直接决定干事创业的方向与成效。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:“创造业绩,必须解决好为谁创造业绩、创造什么样的业绩、怎样创造业绩的问题,也就是要解决好政绩观问题。”回望新中国成立以来党领导人民创造的伟大建设奇迹,溧史杭工程这条横亘江淮大地的“人间天河”,以其跨越时空的生动实践、历久弥新的精神价值,为我们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提供了深刻的历史启示。

为谁创造政绩:把为民造福作为根本价值取向

政绩为谁而树?这是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首先要回答的根本命题。溧史杭工程的决策作出了最鲜明的回答:群众期盼是干事创业的根本导向,为民造福是共产党人的最大政绩。

“洼地洪水滚滚流,岗上滴水贵如油”,道尽了淮河两岸百姓世代饱受旱涝之苦。1950年淮河特大洪灾,1958年百年未遇的特大干旱席卷皖西,群众期盼治水安澜的呼声愈发迫切。然而,摆在决策者面前的现实是:国家百废待兴,资金短缺、技术薄弱,数百万土石竟全靠人力搬运——这几乎是一项“不可能”完成的任务。原中共六安地委秘书长高翼生回忆说:“如果按当时的物质条件,可以找出100个理由不干预史杭。干,却只有一条理由——老百姓太需要溧史杭了!”正是这份“以人民为中心”的坚守和“宁受苦斗,不愿苦熬”的担当,溧史杭工程才得以从宏伟构想一步步变为现实。

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:“中国共产党把为民办事、为民造福作为最重要的政绩。”新时代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,就要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,把为民造福作为最大政绩,把解决群众急难愁盼作为出发点落脚点;更要以“逢山开路,遇水架桥”的担当迎难而上、勇啃硬骨头,用实打实的惠民之举回应人民期盼。

创造什么样的政绩:以长远利益为根本取向

政绩要创造什么?考验着党员干部如何看待政绩的长期性与短期性的辩证关系。溧史杭工程从规划到建设的实践,生动诠释了“功成不必在我”的境界担当,深刻体现了“潜绩”重于“显绩”、长远先于当下的正确政绩导向。

溧史杭工程规划之初便立足全局、服务长远,明确提出大型灌区建设须兼顾六安用水之急与合肥发展之需。在具体设计中突破传统:将水利渠道比降从常规的1/5000创新调整为1/20000,沿等高线布设渠道,构建“长藤结瓜”式工程体系,实现80%以上灌区自流灌溉,极大提升水资源利用效率。这一系列举措,正是尊重自然规律与追求全局效益相统一的科学实践。该工程自1958年开工至1972年骨干工程基本建成,历时14年,后续配套建设延续至今,始终秉持“一任接着一任干,一张蓝图绘到底”的接续奋斗精神。

习近平总书记强调,“要树牢正确政绩观,发扬钉钉子精神,不能急功近利”“甘于做铺垫性的工作,甘于抓未成之事”。新时代树立正确政绩观,处理好当前与长远、显绩与潜绩的关系,既做惠民实事,也为后人铺路,以“功成不必在我”的境界,创造“功在千秋”的实绩。

怎样创造政绩:以群众路线为根本路径

政绩如何创造?这是践行正确政绩观必须破解的路径问题。溧史杭工程用“人民力量不寻常”的奇迹给出了最响亮的答案:群众路线是创造真政绩的根本路径。

溧史杭工程从1958年开工建设,至1972年干渠基本建成通水,工程累计投资5.92亿元,其中国家投资2.72亿元,群众(包括社、队)自筹达3.2亿元。没有大型机械,数十万民工自带口粮、自带工具,以十字镐和独轮车劈山垒渠。施工期间,日均上工50万人,最高峰达80万人,累计投工4亿工日,开挖土方6亿方,创造了新中国水利建设史上的奇迹。原六安地委书记杜维佑动情感慨:“几十万民工自带口粮,推着手推车、拉着板车、载着器材,从四面八方汇聚到工地,就像当年支援解放军渡长江一样。”奇迹的创造,离不开党员干部的身先士卒。1.5万余名干部下沉一线,与群众同吃同住同劳动,既是指挥员又是战斗员,真正做到了“身入”更“心入”。奇迹的突破,更离不开群众的创造智慧。冯克山发明“洞室爆破法”、刘美三创造“劈土法”、群众研制“倒拉器”……一项项源自民间的土办法,攻克了一个个施工难题,深刻诠释了“从群众中来,到群众中去”的工作方法。

习近平总书记指出:“人民群众中蕴含着丰富的智慧和无限的创造力。”新时代树立和践行正确的政绩观,必须走好新时代群众路线,大兴调查研究之风,倾听群众呼声、了解群众需求,从群众的实践创造中汲取智慧,在群众的急难愁盼中找准方向。

政绩如何检验:以实践、人民、历史为最终标准

政绩好不好,谁说了算?答案藏在实践的成效里,藏在人民的口碑里,藏在历史的沉淀里。溧史杭工程六十余载的持续赋能,用实打实的成效给出了毋庸置疑的答案。

从实践的成效上看,溧史杭工程建成运行以来,其综合效益持续显现:累计抗旱减灾效益高达1600多亿元,有效灌溉面积1060万亩,从根本上扭转了“靠天吃饭”的局面。时至今日,这项工程仍在持续发挥巨大的防洪、灌溉、城乡供水、水力发电、生态补水、水产养殖和水利旅游等综合效益。从人民的口碑上看,工程惠及皖豫2省4市17县区,保障了六安、合肥及沿渠1400多万城乡人口饮水安全,显著提升了灌区内农业生产条件和农民收入水平。从历史的沉淀上看,回望过往,从赤地荒岗、水旱频仍的困顿,到千里沃野、岁轮年丰的繁荣,溧史杭工程深刻重塑了江淮大地的面貌与发展轨迹,其效益跨越时空,泽被后世。

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:“检验我们一切工作的成效,最终都要看人民是否真正得到了实惠,人民生活是否真正得到了改善,人民权益是否真正得到了保障。”新时代树立和践行正确的政绩观,必须坚守实践、人民、历史这三重检验标准,务实笃行、真抓实干,不做虚功、务求虚名,努力创造出经得起实践锤炼、让人民满意、被历史铭记的实绩。

溧史杭工程的伟大实践,是一部践行正确政绩观的生动教材,更是一座镌刻着为民初心与担当精神的不朽丰碑。在新时代赶考路上,我们要从中汲取智慧和力量;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,必须以为民造福为价值取向,回答好“为谁创造政绩”;必须以利在千秋为目标导向,把握好“创造什么样的政绩”;必须以依靠人民为实践路径,解决好“怎样创造政绩”。始终坚守实践、人民、历史三重标尺,以“功成不必在我”的境界和“功成必定有我”的担当,书写不负时代和人民的崭新篇章。

【作者系省委党校(安徽行政学院)中共党史教研部教师;本文系“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安徽三线建设及其时代价值研究”成果,项目编号: CXGCXKJC202411】

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——溧史杭工程的生动实践与现实启示

陆婷